北竿鄉公所106年度對民間團體補(捐)助經費明細表

至106年6月止

第2季

單位：千元

工作計畫科目名稱	補助事項或用途	補助對象	核准日期	主辦課室	累計撥付金額	有無涉及財物或勞務採購	處理方式(如未涉及採購則毋須填列，如採公開招標，請填列得標廠商)	是否為除外規定之民間團體		是否為配合中央及本府各機關單位補助計畫所補助之民間團體	
								是	否	是	否
	無										

1.「是否為除外規定之民間團體」欄填表時請參考106年度「縣(市)單位預算執行作業手冊」P.177中央對直轄市與縣(市)政府計畫及預算考核要點五第一項第(五)款規定。

2.「有無涉及財物或勞務採購」欄填表時請參考政府採購法第4條相關規定。